



再登大金鷹

□胡雁冰



一立冬，重慶的天氣一日比一日冷了。不料，近日艳阳高照，晨起推窗远眺，长江北岸，高楼大厦沐浴在暖暖的辉光中；放眼近瞰，江水深蓝，波光点点。

此刻，蓄谋已久的心思突然活泛了：爬南山去，再登大金鷹。去那里找一找杜甫“无边落木萧萧下，不尽长江滚滚来”的登高意境。

南山最早叫丁家山，原为丁有仁私产，1928年留法医生汪代玺从他手上购得，建筑私家花园，改称汪山。1959年更名，沿用至今。

南山属亚热带湿润气候，冷沙黄泥土，马尾松为主。南山是山城绿色屏障和城市氧吧，山、水、林、泉、瀑、峡、花等自然景观俱全；宗教建筑以及完整的抗战遗址群等人文景观毕集；还有各国驻华使领馆和重庆抗战纪念馆。山上建有南山公园，成为重庆市民的春游公园。南山森林中分布有重庆邮电大学、重庆第二师范学院等著名高等学府。

从外地乘飞机来渝，基本上都要经过大金鷹头顶。坐在窗边的人，很自然就会把头贴紧玻璃，向下打量——看朝天门、看长江嘉陵江江水交汇蜿蜒、看两江四岸高楼林立、看江上大桥雄伟奇峻、看8D魔幻城市又生长了新的地标景致……外地人来的次数多了，渐渐也有了经验，看到大金鷹，便知道重庆到了。

大金鷹雕塑坐落在金鷹园内，首次建成开放在1997年。它由原四川美术学院院长、雕塑家叶毓山设计，钢筋混凝土构建，雕塑高32米，鷹身外敷17.5万张金箔，通体金光灿灿，蔚为壮观，内设通道，可直登鷹的顶部，凭栏远眺。

金鷹园内还有历史悠久的绝壁栈道和健身步道、相守洞、百寿图等人文景观。园内还种植有中国红枫、紫叶李、红叶桃、日本黄栌、美国红枫、欧洲枫香、火焰卫矛等来自世界各地有名的彩叶植物，每逢春秋季节，满园彩叶飘飘，宛若色彩斑斓的五彩宝石。金鷹园既可登高望远，又可品味历史人文，还是修心养性、健身休闲的绝佳之地。

“大金鷹”源于大禹治水的传说故事。话说尧舜时代，天下洪水泛滥。帝尧派夏部落的首领鲧去治洪水，鲧用石头和泥土垒堤拦洪，结果洪水越治越大，治水九年，无功而返。帝舜当政后，任用鲧的儿子禹领导人们治水。禹总结父亲治水的经验，一面加固和修筑堤墙，一面设法疏导洪水，减弱水势。有一天，鵝鷹岩上的神鷹飞抵铜锣峡口，发现一只巨大的海螺正在喷吐大量的泥沙，填埋刚挖开的河道。大禹一来，这只凶恶的海螺便龟缩进坚硬如铁的外壳里，工程受阻。神鷹怒火中烧，俯冲而下，抓起海螺，提到鵝鷹岩上，并将其死死压在脚下。大禹乘机劈开了铜锣峡，使江水顺流而下。最后，雄踞于山顶的神鷹，也化为一座高耸的山体。

关于大金鷹，还有另一个传说。鵝鷹岩曾经是飞鸟的天地，有一天，一条蟒蛇领着无数条小蛇来到这里，见鸟便吃，遇禽则吞，飞鸟们恐惧万分。一只凤凰向鲲鹏求救，鲲鹏派老鹰前往。老鹰与蟒蛇展开搏斗，蟒蛇战败而逃。为保护同类不再受害，老鹰化作山峰，镇守于此。后来，人们就称这座山峰叫“老鹰山”。

我就生活在大金鷹脚下不远处，但上次登上大金鷹，却还是在20年前。

如今再登大金鷹，东南西北环视一圈又一圈，我的眼睛有些应接不暇。重庆的变化让我惊异和感叹。

往北看。20年后，重庆的轨道交通从0公里超过了500公里，钻山入地穿楼的轨道交通已成为重庆的一大奇景。2003年前，重庆主城两江上还有长江（石板坡）大桥、大佛寺长江大桥、鹅公岩长江大桥、嘉陵江大桥、渝澳大桥和石门大桥；20年后，又增加了10余座桥，“桥都”更享盛名。

往南看，火车东站正在山之南的江南新城火热建设之中……南岸茶园新区已由原来坡坎起伏的丘陵农村，逐渐蝶变成现代时尚的城市副中心……

生活庸常，人们喜欢用诗和远方来点亮、来歌唱，但风景一定是在远方吗？其实，用一双敏锐的眼、用一颗细致的心，去感受、去探寻、去再现身边的风景，也颇有意思。这是我重访大金鷹后新的感悟。

（作者单位：重庆市南岸区政协）

简单哲理 通人生

□王明学

从懂事开始，我就不像那些胸怀大志的人，有什么长大了要当××家、挣多少钱的理想。然而，看到父母亲挣钱特别辛苦，也不甘心像他们那样生活，总觉得应该比他们日子过得好一些，父母亲不识字，而我好歹也是个中专毕业生。

识字不去学习，不去思考，也就和不识字没什么两样，这样一个简单的哲理鼓励着我。上班回来，做完家里的事后，我就往图书馆跑，找个安静的角落读书、看报。

父亲发现了我的这个习惯，大声呵斥我：“去学那些虚空的东西，求得到饭吃？”

现在想起来，当时父亲的呵斥，可能是妒忌我比他识字多，害怕我将来体面了瞧不起他，或者他凭自身的经验认为：唯有用手艺或下体力做事才是挣钱之道，即便读书识字能挣钱，那也不是我们这些穷苦人敢奢望的。

我非常委屈。老师从小就教育我们要好好读书，我去看书学习惹着谁了？而且还是把该做事都做完了去图书馆的。然而，我不敢和父亲顶嘴，他脾气很躁，害怕他气恼了给我两耳光。

有一段时间，我没去图书馆了，没事就呆呆地坐在家，母亲发现了我的反常，害怕我久坐家中

会变成个傻子，她去跟爸爸说，让我重新去图书馆耍。

那以后，爸爸果真再不反对我去图书馆了。但从此以后，我更加小心地对待看书学习，完全把它当作一种消遣。绝对要把一切该做的事做完后，才去拿书本。这种心态和习惯的理由是：没事了，耍也是过，拿起书本看也是过，要是书看多了，能起一些作用，不是比白白地耍耍划算嘛。

人就是怪，开头是光看书，后来觉得书里有些东西很特别，比如讲的道理和观点，对事物发展记述的角度和方法，对事物的描写和对人的肖像的形容……就把它抄在本子里，没事就拿出来看。再后来，看到报纸上的“豆腐干”文章，好像也不深奥，自己努力也能写出来，也开始偷偷地写。

同时，我给自己定了条规矩：一定要干完工作和做完家里的事再去写作，要找准工作、生活、学习的平衡点，要不然工作没做好，丢了饭碗，划不来，家里的事没做好引起矛盾，也不安逸，生活不愉快。长久这样做了，竟收到了意外惊喜——慢慢地，我成了一名小有名气的写作者。

我们一起进入单位的80名同学，只有十几个在编干部，我幸运成为其中之一。想起这些，我觉得应该感谢“识字了不去学习，不去思考，也就和不识字没什么两样”的简单哲理。如果不是对这个简单哲理的实践，我就不会成为今天的我。

（作者系重庆市作协会员）

童年的花草

□李秀玲

最近，总会忆起童年时的快乐时光。那时的我们，无忧无虑，无欲无求，如同一朵小花般自然纯真。

小时候，我家离学校很近。放学后，做完作业，趁大人还没下班，我一个人来到学校角落的草丛里。黄色的野菊花开得蓬勃乖巧，碧绿的枝叶衬托下的花儿在夕阳下更显清秀。然而，我的注意力并不在野菊花上，我喜欢那一丛丛枝叶乱如棘，花开繁似星的紫茉莉，淡白的、粉红的、鹅黄的，甚至还有黄白、粉白、粉黄相间的，枝叶间露出姣姣花姿，吸引住我的全部心神。顺手扯下一根狗尾草，将花儿一朵朵摘下，挨着串在狗尾草上。不一会儿，就是满满一串，打个结戴在手上，就成了一串美丽的手链。再拿起一朵花，把根处的青色小疙瘩轻轻向外拉，拉出中间一根茎悬吊着，伸出舌头沾一点唾沫，把花朵粘在额头正中，如同古代美女的额贴，再如法炮制两朵花挂在耳后当耳环，一个漂亮的小美女就这样诞生了。小心翼翼地佩戴着“首饰”，闻着似有若无的芬芳回到家里，对着镜子左看看右瞧瞧，别提多高兴了！

至今，我依然喜欢这种紫茉莉。

在乡村路边发现了，总会去采下几颗黑色的种子，带回小院撒下，等夏季来临，看着它发芽，看着它开花，看着这熟悉的花朵曾经陪伴一个小女孩欢乐成长，看着这花朵让一个奔波忙碌中的成年女子卸下心房，暂时忘却尘世烦忧，坚硬的一颗心瞬间变得柔软，笑意渐渐从嘴角弥漫至眼底，岁月的长河如此匆忙，但能为自己所喜欢的美好事物停下脚步，回归儿时的纯真无瑕，也是一种幸福。

断肠花是一种小时候很常见的花朵，生长在高高的山坡上，一串一串粉嘟嘟如铃兰，长在那满壁褐色的岩石和枯败的野草间，格外引人注目。每次看见断肠花迎风招展，总想去采撷一朵。可是，我努力克制住自己的欲望，生怕摘了一朵后肠子就会断掉。因为求而不得，断肠花一直留在童年记忆里。世间万事都是这样，得到的不会珍惜，没得到的念念不忘，花如此，人如此，感情也是如此。

除了花多，童年的草也多。小时候，我家附近就是荒废的农田。一个悠长的盛夏，官司草、狗尾草、四叶草、猪笼草，还有一些叫不出不知名的小草疯狂生长，四处蔓延倾覆整个农田。狗尾草可以采来当胡子，瞪大眼睛作怪相；一种顶端似毛笔的草可以用来写大字；四叶草的叶子吃起来酸酸甜甜的，浅紫色的花儿细小似喇叭一般，在午间开得最盛；青草独特的芬芳味道将整个夏天渲染得生机盎然……

岁月匆匆，人渐渐长大，可是对幸福的渴望和追求却一直未变。而关于童年的回忆，是一直存在心中的幸福，记忆犹新，让人怀念。

（作者系重庆市南岸区作协副秘书长）

